



大都市小人物

6A 鄒雁兒

第一次踏足香港這個繁榮的大都市，我便被她深深吸引住了。我帶着六歲的兒子從深圳來到香港，準備和久居香港的丈夫一家團聚，在香港開始新的生活。

不久，我的夢想便幻滅了。丈夫原來早有妻兒，我成為了破壞別人婚姻的第三者。我為了他，跟家人翻了臉，不可能再回到深圳的家，只好留在香港，靠綜援和做清潔工過生活。

生活雖然困苦，但為了兒子，我願意在這裏掙扎求存。我希望靠自己雙手，養活自己和兒子，可是我教育水平不高，又要照顧兒子的起居生活，不能做工時長的工作，只能做收入微薄的清潔工。

我把一切都寄望在兒子身上，希望他出人頭地，將來做個對社會有貢獻的人。可是，他總是不爭氣，每次默書、測驗都不及格，又頑皮搗蛋，害我常請假到學校面見班主任。作為母親，當然希望孩子比別人卓越，可是內心又十分矛盾：逼他讀書，怕他現在不快樂，沒有愉快的童年；不逼他讀書，又怕將來對不起他，沒有好好督促他。

有一次，我埋怨兒子沒有好好溫習，他說考第一的只得一個人，這不可能是自己，因為其他同學上課時遇到不明白，放學後可以問補習老師，而他卻沒有補習老師。我心中一沉，原來我對兒子的期望太高了，家中沒有多餘的錢讓兒子去補習。為什麼兒子要生活在這樣的家，而非富裕的環境？

清潔工收入微薄、地位低賤，難怪連兒子都不愛跟隨我到街上去，生怕我身上的清潔劑味道會被人聞到！每次學校要繳付各種各樣的費用，我都會申請減免，兒子卻最討厭這樣做，因為怕別人知道他是綜援家庭，被同學嘲笑，對他指指點點。

有一次，我聽到鄰居李太對我們的指責，說我們是社會的寄生蟲，只懂「伸手向政府拿錢」而不自力更生。我感到很委屈，這個大都市好像容不下我這個「小我」，憋着一肚子悶氣，擰開水龍頭，掬水往臉上潑，讓自己冷靜一下。我看到水龍頭旁的一瓶安眠藥，一個想法突然從我的腦海中閃過。這時，兒子剛回到家中，興奮地揚起他在運動會上奪得的獎牌。我一直以為我做任何事都是為兒子好，為他着想，原來我從沒考慮他的獨特之處，只知盲目地要求他取得好成績，結果使我倆都痛苦不堪。

幸好，兒子讓我知道生命是充滿意義的，生活困難，但心靈上還是覺得豐盛的。生活充滿挑戰，使生活充實起來，讓我感到自己真正活着。如果



渠成集

我經不起挑戰，可能從毫不起眼的「小人物」，變成報章頭條上的「大人物」。我寧願在這個繁華的大都市中，做個毫不起眼的小人物。

教師回饋：構思特別，以第一人身寫法，突出大都市裏小人物的生活苦況，更易引起讀者共鳴。（冼佩玲老師）

賞析與思考：你願意充當顯赫的大人物，還是甘心做平凡的小人物？

